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**

**影音創作與數位媒體產業研究所**

碩士學位創作修改完成確認書

姓名：

學號：

創作名稱：

學生本人已完成學位口試，並將學位創作、創作論述與說明修改完畢，准其畢業，還請承辦人協助學生進行離校程序，以俾學生領取畢業證書。

**指導教授：**　**（簽章附加日期）**